

寄件者: Tang Lok San [REDACTED]
寄件日期: 2025年10月20日星期一 11:30
收件者: Andrea Wing Yin YAN/PLAND
主旨: S. 16 Planning Application No. A/YL-KTN/1181
附件: AYL-KTN 1181 20251020.pdf

類別: Internet Email

Andrea,

Thank you for the phone call. Please see the attachment for the further information. Please contact Mr. Tang via email [REDACTED] if you have any question regarding to the captioned application.

Yours sincerely,
Mr. Tang

A/YL-KTN/1181 申請詳細

申請地點所在的地區在《錦田北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 S/YL-KTN/11》上劃為「農業」地帶。申請地盤面積為 983.6 平方米（約）。全部空間將作露天貯物空間、車輛上落貨位及流轉空間。

申請人原來的經營處所受到政府「古洞北新發展區」的收地發展影響，原先經營位置為香港警察羅湖練靶場附近的政府土地。原先經營位置請參考附件。受影響的經營範圍為 966.93 平方米（約）。



申請人為原本經營位置的使用人。

申請人曾經致力尋找合適的搬遷地點，但未有合適的土地及業主洽談，因此仍未搬遷，原先經營位置仍在營運，申請人希望透過規劃申請，將受影響的業務搬到申請範圍。

申請用途與申請人位於古洞先前受影響的發展場地用途一致，用途為露天存放建築材料，主要為金屬及膠喉，不會存放危險品。

交通方面，出入本申請地點主要使用水尾路，該道路為一條單線雙程的道路，之後轉入郊區小徑。

預計本申請地點的車流為以下：

時段	私家車		輕型貨車		中型貨車		重型貨車		進出 總和
	進	出	進	出	進	出	進	出	
早上時段(7:00-11:59)	0	0	1	0	0	0	0	0	1
下午時段 (12:00- 23:59)	0	0	0	1	0	0	0	0	1
凌晨時段 (0:00-06:59)	0	0	0	0	0	0	0	0	0

申請地點有道路連接，前往本申請地點途經水尾路，再轉到郊區小徑。水尾路沿途道路約有 3-6 米闊，並設有避車處，私家車及客貨車有足夠的位置通過及進行調遣的動作。申請地點的出入口約 7.3 米闊。

其他地方	地方 1	地方 2	地方 3
地址：	Lot 1414 in D.D. 107, Kam Tin North, New Territories	Lot 750 S.A RP in D.D. 110, Kam Tin North, New Territories	Lot 635 in D.D. 109, Kam Tin North, New Territories
地盤面積	848 平方米 (約)	2,191 平方米 (約)	2,971 平方米 (約)
道路	經水尾路	經江大路	經治河路
法定圖則	S/YL-KTN/11	S/YL-KTN/11	S/YL-KTN/11
用途地帶	自然保育區	農業	農業
現場環境	泥土	泥土及樹木	泥土及碎石
周圍環境	有空地、樹林、公共道路、臨時建築物	有公共道路、臨時建築物、村屋	有公共道路、臨時建築物、空地、樹林
是否符合發展	不符合 - 在自然保育區 - 地盤面積比原有少	不符合 - 比較接近住宅 - 地盤面積比原有大 - 與週邊地區不相容	不符合 - 在自然保育區附近 - 比較接近活躍的農業空間 - 地盤面積比原有大 - 與週邊地區不相容

